

证券代码：300027

证券简称：华谊兄弟

公告编号：2025-016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3 年 8 月 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变更日期

根据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来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五）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企业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 2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财政部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